

教育研究集刊  
第六十五輯第三期 2019年9月 頁1-40

# 教育學者張彭春的思想演進及其 對《世界人權宣言》之鍛造 (1923-1948)



劉蔚之

摘要

直接主導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制定的張彭春在教育學界頗受忽視。本文運用張彭春所有著作與聯合國官方會議紀錄等一手史料與檔案，探討他橫跨中西文化的知識背景與能力提升轉化之過程，以理解為何早期表現平平、急於複製西方經驗使中國現代化的他，竟能在人類歷史關鍵舞台上，本於人文化成的大同世界理想，發揮重大貢獻。結果發現，留美期間，張彭春開始透過比較教育學，潛心窮究西方現代化歷史，展開中西比較的第一步。這不僅成為日後在中西文化間穿梭比較與折衝的基礎，更奠定其於《宣言》制定過程中得到共鳴與贊同的獨特優勢。本文最後建議：一、杜威影響僅為張彭春思想來源之一，不宜片面強調；二、評價張彭春的起點應由他的西方知識而非儒家素養開始；三、張彭春的比較方法與素養是對《宣言》產生影響力的關鍵因素；四、張彭春之貢獻在使《宣言》具普世性，多於使之儒家化。

關鍵詞：世界人權宣言、張彭春、教育史

---

劉蔚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電子郵件：camino@ntnu.edu.tw

投稿日期：2018年11月01日；修改日期：2019年01月11日；採用日期：2019年02月22日

# **The Evolution of Educator P.-C. Chang's Thinking and His Participation to the UDHR (1923-1948)**

Wei-Chih Liou

## **Abstract**

Peng Chun Chang or P.-C. Chang, who led the enactment by the United Nations' of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was a widely neglected scholar in the field of education. This study analyzes P.-C. Chang's writings, important speeches, and official meeting records of the United Nations. From the educational perspective, this article explores how P.-C. Chang's knowledge background and abilities across Chinese and Western cultures elevated and transcended his previously known abilities. It was found that Chang went through an early stage during which he hastily attempted to borrow western practices to promote 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ese education. After his thoughts gradually matured, his goal became: to create a humanized world of great harmony based on Humanism. In addition, this research also developed four conclusions. 1. Dewey's ideas merely serve one of the many sources that impacted P.-C. Chang's ideology and should not be overemphasized. 2. An evaluation of P.-C.

---

Wei-Chih Liou,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Email: [camino@ntnu.edu.tw](mailto:camino@ntnu.edu.tw)

Manuscript received: Nov. 01, 2018; Modified: Jan. 11, 2019; Accepted: Feb. 22, 2019.

Chang's historical importance should root from his knowledge of Western Culture, not Confucianism. 3. P.-C. Chang's comparative method and literacy were critical to the influence he had on the Declaration. 4. P.-C. Chang's contributions to the Declaration were more on universal values than in Confucianism.

**Keywords: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P.-C. Chang, history of education**

## 壹、前言

張彭春（1892-1957）是1924年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師範學院（Teachers College, Columbia University，以下稱哥大師院或TC）畢業的博士，返國後先在清華、南開等校任教約20年，學者時期的他，看來相當平凡，一方面忙於主持校內課程改革，一方面活躍參與他真正有興趣的戲劇活動。他長期生活在聲名顯赫的兄長，也就是南開學校創辦人張伯苓高大的身影下，受到的注意有限。留下來的教育著作也絕大多數是演講紀錄，質量都不太高，內容更相對零散，很難令人眼睛一亮或是掌握他的思想重心。<sup>1</sup>然而，這樣一位平凡學者卻在中日戰爭開始後，踏上外交領域；特別是在二次戰後，他在聯合國（United Nations）所屬經濟與社會理事會（Economic and Social Council, ECOSOC，以下簡稱「經社會議」）擔任中華民國常任代表，不但對推動世界衛生組織、經濟發展與合作、託管地人民之人權問題等工作參與甚深，更直接主導《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UDHR，以下簡稱《宣言》）之制定。這份文件具有以良知和理性做為人權基礎，以及堅持世俗原則、去除西方神學色彩等特色，它代表人類共同追求人權的世界理想，張彭春在其中曾發揮極關鍵的影響，然而，從今日回顧，他卻是相對成就極高而備受教育學界忽視的學者。

事實上，在國外很早便有人注意到張彭春對《宣言》的貢獻。一開始是一起參與《宣言》制定過程的幾位歷史人物，如羅斯福總統夫人、或是聯合國秘書處人權司（Division of Human Rights）首任司長J. Humphrey的日記及回憶錄等作品提到他（Humphrey, 1983, 1984, 1994; Roosevelt, 1949a, 1949b, 1958, 1992）。大約自2000年左右，張彭春開始成為國外人權法學、國際法學、法學史、漢學研究、比較語言學者，如Glendon（2001）、Liu（2014）、Morsink（1984, 1999）、Svensson（2002）、Twiss（1998, 2007, 2009, 2011）與Will（2008,

---

<sup>1</sup> 以崔國良與崔紅（2004）所編纂的著作來看，張彭春由1923年學成回國至1937年出國宣傳抗日之間，共有58篇文章，其中演講紀錄49篇，占比高達85.4%，完全沒有純正教育學的研究、翻譯或教科書。

2012)等,競相探討的對象,張彭春的「聯合國身影」逐漸鮮明。

中文研究部分,在臺灣歷來沒有任何關於他的傳記報導或學術研究。在中國大陸,早期有關張彭春的著作極少,若非將他的名字附屬於張伯苓(崔國良,1997;龍飛、孔延庚,1997),便是將他視為「北方話劇奠基人之一」(黃殿祺,1995),或是「中國戲劇現代化的引領者」(崔國良,2015)。但是在2010年之後,張彭春研究開始變得相當熱門,例如鞠成偉(2011)、黃建武(2012)、化國宇(2015)、孫平華(2017a,2017b);其形象也一躍而成「傑出的中國人權活動家」(盧建平、王堅、趙駿,2013,頁18)、「世界人權體系的重要設計師」(孫平華,2017a),甚或是「代表著中華文明、東方智慧、中國傳統文化對現代國際人權體系創建貢獻」(孫平華,2017a,前言頁4),上述研究主要都在探討張彭春將儒家精神注入《宣言》,彰顯儒家文化的優越性與世界價值。

整體觀之,以上研究大多能彌補張彭春過去數十年所受的忽視,還其應有歷史地位,不過,幾乎都集中於張一生努力與累積後,最終站上聯合國這個舞台的「結果」;但他為何能夠由一位平凡教育學者,轉變為有此出色表現,其背後橫跨中西文化的思想形成、累積與轉化等「過程」究竟如何,相對還有很大探討空間。舉例言之,此一「過程」課題雖已有Twiss(2007,2009,2011)、化國宇(2015)與孫平華(2017a,2017b)試圖探討過,惜仍漏失頗多關鍵點:

一、三位學者都認為張深受杜威(J. Dewey)影響,<sup>2</sup>但卻共同忽略他早期「教育即控制與制約」、「複製西方開關經驗」等主張其實與杜威完全不相容;甚至他們對杜威思想也並不熟悉,行文前後多所矛盾。<sup>3</sup>

<sup>2</sup> 本文有關外國人名之使用,原則上悉依APA格式。惟對於已經擁有正式中文名稱,或是中文學界久有習用且廣為熟知的中文譯名者,遵照其中文譯名。

<sup>3</sup> 例如孫平華對張彭春的思想介紹先強調杜威反對二元對立(孫平華,2017a,頁168,173)。但是到其他章節,卻說張彭春「受杜威二元論影響」、「博士論文介紹導師杜威二元論」(孫平華,2017a,頁237)。此外,Twiss(2011)認為,張彭春主張保存中國文化,或是提出教育之目的與歷程是否臻於人文化成,都係受到杜威影響。化國宇認為杜威對張影響是「全方位」的,無論教育、戲劇、民主人權思想,都與杜威一脈相承(化國宇,2015,頁49)。

二、三位學者所呈現張的思想特質都過於零碎與「平面」，幾項思想特點間缺乏整體架構、脈絡及連結，因之無法說明張氏思想形成與轉變過程中的一貫或變化，並對可能矛盾進行合理解釋。<sup>4</sup>此外，在呈現《宣言》制定過程時，也常過度放大與誇耀他的重要性，忽視這是一份群策群力完成的文件。<sup>5</sup>更重要的是，張氏從未對儒家有任何深入而專門的研究，若是將他描繪為精研儒家思想的偉大代言人，恐有誇大之虞。

棘手的還包括目前對張彭春有兩種可謂天差地遠的歷史解讀：究竟他是如 Twiss (2009)、孫平華 (2017a) 或是化國宇 (2015) 所描繪的儒家文化代言人，還是如學者 Morsink (1984) 或 Will (2012) 所稱北大西洋文化圈的代言人？還有，目前對張彭春思想有多種解讀，包括多元論 (pluralism) (孫平華, 2017a; Humphrey, 1983; Roosevelt, 1992)、實用主義 (Humphrey, 1983)，以及世俗的人文主義等 (Liu, 2014; Morsink, 1984)，究竟何者才是最適當定位？

由於以上問題至今未能得到更合理、具時序發展脈絡、邏輯連貫的處理，本文擬從作為一位教育學者的張彭春來理解他的思想演進。待答問題是，為何張彭春早期作為一位平凡的、急於匆忙借用與複製西方經驗，以使中國現代化的留美教育學者，竟能在聯合國《宣言》這個人類歷史關鍵舞台，本於人道精神與世界大同之理想，以比較素養折衝協調，積極主導《宣言》制定，發揮令人難以想像的貢獻？張彭春橫跨中西文化的知識背景與能力究竟是如何逐漸形成？思想轉化的過程究竟如何？他對《宣言》貢獻的歷史意義究應如何解釋，方為妥適？本文認為唯有釐清此一學思「過程」，才能釐清張彭春的歷史意義與定位。

本文使用檔案與史料，包括張彭春所有中、英文著作與重要演講紀錄。<sup>6</sup>

<sup>4</sup> 例如，孫平華 (2017a) 第四章標題為「研究現代教育、傳播中華文化、關注人類命運」，第六章第三節列出張彭春人權思想多達八點特色；而化國宇 (2015) 則在第二章以五小節分別說明張的人權素養來源，但二人都未處理各點之間整體邏輯關係。

<sup>5</sup> 僅舉一例說明。孫平華 (2017a, 頁66) 提到 Malik 在聯大第三委員會曾特別高度評價張的貢獻，易讓人誤以為張是唯一致謝或是表揚對象。事實上，會議中 Malik 不只推崇張，同時還稱讚了其他至少15位國家代表 (A/C.3/SR.180)。

<sup>6</sup> 目前在張彭春所遺全部著作中，除極少數文字外，完全缺乏他對早年讀書經驗的敘述，因此不足以對他的「中國知識」之形成提供足夠解釋，只能推定是在童年接受傳統私塾教育時形成的。這極少數相關文字如下：一入私塾，「塾師使用死記硬背的方法教導我

《宣言》部分則以聯合國官方所存正式發言會議紀錄等一手史料與檔案為主，且特別集中於最能具體而微呈現張彭春思想特質與貢獻的第一條條文制定過程。本文視張氏在《宣言》之貢獻為其思想演進之結果，而以其思想之演進與轉折過程為研究重心，希望在《宣言》制定甫超過70週年的今天，可從張彭春這個歷史個案，期勉新一代留學生與返國學者努力學習與轉化，以超越前人，再造新猷。

## 貳、張彭春前期思想的發展

張彭春在《宣言》制定過程展現的影響力究竟是如何形成？他的思想有哪些特色，又如何先後演進？在分析所有著作內容後，茲以1930年為界，將他的思想分為前期與後期來說明。以1930年為界，主因是張彭春在此之前屬成長、學習與學成後返國在學院內服務時期，而此後開始頻繁出國交流、宣傳與駐外，思想上進入嶄新階段。本節探討前期思想，此時有：一、重視科學與效率的務實教育觀；二、主張以「複製西方開關經驗」為途徑，使中國教育現代化；三、善用比較方法窮究西方現代化歷史等三特徵。首先簡述張氏此一時期經歷：

### 一、本時期的經歷

張彭春幼年曾入私塾，1904年入張伯苓所創私立敬業中學堂（南開中學前身），<sup>7</sup> 1908年南開中學畢業。1908至1910年就讀保定高等學堂，同年考取庚款游美生，赴美（崔國良、崔紅，2004；Chen & Chen, 1995）。1910至1913年就讀克拉克大學（Clark University），主修心理學與社會學（獲文學學士，BA），1913至1915年就讀TC（獲文學碩士，MA），返國後任教南開中學，再於1919至1922年回到TC修讀博士，1923年完成博士論文後返國（1924年正式獲哲學博士

---

們邁入那熟讀古典書籍的漫長歲月」（崔國良、崔紅，2004，頁324）。不過，他的經驗卻是：「僅僅背誦古書已不能適應人們所面臨的種種生存問題，特別是在錯綜複雜、千變萬化的現代世界」（張彭春，1956，頁325）。這是在他過世前一年所寫，似乎顯示他對幼時所受中國傳統教育之方法與內容並未特別肯定（appreciate）。

<sup>7</sup> 入中學後，開始「學習英文、算學、理化、史地、體育」等現代化西式教育（崔國良、崔紅，2004，頁617）。

學位PhD)。<sup>8</sup>

1923年任清華學校教務主任(改制大學後教務長)，1926年辭清華教職回南開中學與大學。南開時期除開設英語、基本邏輯外，以教育學課程為主，未開過哲學課。<sup>9</sup>同時，他活躍於戲劇活動，除翻譯並導演外國劇作，也自編話劇、倡導京劇，1930年與1935年率梅蘭芳劇團分訪美、蘇。由於非常活躍，學者Will認為他主要興趣在戲劇而非哲學(Will, 2008, 2012)。<sup>10</sup>

<sup>8</sup> 有關張彭春的碩士與博士學位，比較正確的應是游美同學錄(北京清華學校，1917，頁120)與中國名人錄(Powell, 1936, p. 13)，兩者均只載明張的碩士是文學碩士(MA)，而沒有教育學碩士(MEd)。但是，張氏後人Chen與Chen(1995)或崔國良與崔紅(2004)在張彭春年譜上註明張1913年入哥大，1915年同時得到「哥大文學碩士」與「TC的教育學碩士」，化國宇(2015)與孫平華(2017a)亦採信，化國宇更有詳盡討論。不過，若干誤解應予釐清：

首先，本文有關張在TC學位的訊息來自該校註冊處提供(Registrar Office, TC, 2012)，因此能夠確認張在該校分別獲得MA與PhD學位。化國宇認為，張就讀哥大且獲有教育學與文學兩個碩士，「並無疑問」。但是，張讀的不是哥大本身，而是TC(有關哥大與TC名義上雖似同為一校，但兩者卻區分極嚴，可參考Change on 120th Street, 1954; Null, 2003, p. 281)。

另外，TC自1898年與哥大合併後，一直沒有自頒具傳統學術光環的高級學位(包含文學碩士MA與哲學博士PhD)之資格，這都是由哥大控制與頒發(Teachers College Announcement, 1915-1916)。直到1935年，TC才能自頒一種新的專業學位，即教育學博士EdD，而TC學生若是要拿哲學博士PhD，仍需由哥大規範與頒發。也就是，TC畢業博士自1935年才開始有PhD與EdD之分。該校中國學生中第一位獲頒教育博士EdD的是1936年的沈禕(亦珍)。且至1950年為止，該校都沒有設置教育學碩士MEd這種學位(Cremin, Shannon, & Townsend, 1954; Kao, 1951, p. 47)。

所以根據以上史實，張在TC不可能得有教育碩士學位，而是只得到文學碩士。張也不可能獲得教育學博士EdD之機會，因為當時沒有這種學位存在。所以，也不存在化國宇所評論，「張拿的是學術性比EdD高的PhD學位」的問題。

<sup>9</sup> 張彭春開設過的教育學課程，包括：1926年開中學教育(師範課程)、1933年在哲學教育系開中國教育問題、西洋教育與現代化，1934年開中國文化變遷與教育方向、中學英文教材與教法(崔國良、崔紅，2004)。當時南開大學哲學教育系之哲學課程由湯用彤擔任，張彭春主講教育學(南開大學校史網，無日期)。

<sup>10</sup> 張氏性格應是相當積極活潑外向，留美時曾任北美中國基督教學生會書記，編有新劇

整體來說，張彭春除幼年在私塾接受過傳統教育外，自12歲入中學後即開始接受西式教育，且18歲即赴美，從學士至博士整個高等教育過程都在美國完成。他的儒家薰陶幾未曾特別外顯過，但應是構成思想底蘊。此外，他是在一個思想進步、信仰基督教、對外國事務態度開放的家庭中長大，出身南開學校的「皇族」，張伯苓就是國王（Chen & Chen, 1995, Foreword, pp. 2-3; Will, 2012, p. 312），張彭春從小處於兄長陰影下，終生仰望，所做的事聲名幾都歸於兄長，而非自己。他在戲劇領域釋放天分與熱情，不過，思想上並沒有停頓，一直關心中國現代化問題。以下說明之。

## 二、本時期思想特徵

### （一）重視科學與效率的務實教育觀

重視科學與效率的務實態度可說是張彭春早期思想最重要的特色。這最早出現於修完碩士後，具體展現於1923年博士論文中與1930年出國講學前：

首先，張彭春非常早即對演繹、思辨的學術探究不太有興趣，而是醉心實驗、分析與歸納等學術研究。他曾主張「實驗的倫理學」，認為新道德應由事實加以研究，以實驗與歸納而得（張彭春，1918，頁41），亦即先體察現今社會之實際需要，再將古人演繹的倫理學拿來參照，而後便能歸納出新的倫理學。1920年代，他勉勵學生應多用分析和歸納方法進行社會視察（張彭春，1927b，頁233），並親在清華主持課程試驗（張彭春，1923）。這也顯示他在Clark與TC修讀時，受實用主義知識論影響很大。<sup>11</sup>

其次，上述科學態度進一步轉化延伸為張彭春深具行為主義心理學與社會效

---

三種，經留美學生在紐約等地演唱。為學校辯論團團員、《留美學生月報》與《留美青年》編輯（北京清華學校，1917，頁120）。而他對戲劇的熱情與才華的確非凡，事實上，他是首位將「花木蘭」介紹到美國的人，不僅將「木蘭詩」寫成11幕英語劇本，並於1921年在紐約百老匯Cort Theater劇院上演，獲《紐約時報》等媒體的劇評與報導（Chen & Chen, 1995）。

<sup>11</sup> 實用主義主張藉由觀察與歸納來測試各種假定，做出真理的判斷，且關注方法多於哲理，關注歷程多於結果，而知識需要持續驗證假定（樓繼中，2000），張氏主張正是實用主義之體現。

率派特色的教育思想：他認為教育乃是「一種有意識的控制」（Chang, 1923, p. 17），也就是以最有效率的方式縮短自然歷程達到控制。而中國教育若要現代化，須先確定西方成功現代化背後的制約性環境（conditioning circumstances），並在學校有意識地安排「教育替代物」（educational substitutes），這種控制將最經濟有效地發展中國青年之現代能力，避免浪費（Chang, 1923, p. 15）。上述主張所反映的正是當時美國視為既科學又有效率、最能使教育成為一門真正科學的行為主義心理學與社會效率派思想（Kliebard, 1986; Lagemann, 2000），此思想非常「不杜威」，甚且是杜威反對的。

值得注意的是，張彭春思想還有非常務實的特質。他一再強調對深度理論缺乏興趣，企圖心也不大，「只想務實處理中國教育問題」，且研究興趣「絕非歷史思辨」，而是「極端務實」（Chang, 1923, pp. 17, 26）。以上都說明張彭春早期思想重視科學與效率，這包括以歸納與實驗建構新的倫理學，而教育觀則重效率與控制，此外，不好高談理論，僅重務實解決問題。稍後，此一思想的某些面向漸不激烈，例如不再標舉以實驗與歸納得來的人文科學，以及教育即是控制與制約，但「效率且務實解決問題」一直是他思想的主要基調。

## （二）以「複製西方開關經驗」為途徑，使中國教育現代化

### 1. 「開關經驗」是帶來西方現代化之關鍵

張彭春的博士論文是《為中國現代化而施之教育》（Chang, 1923）。中國現代化問題是張一生關懷的核心（張彭春，1946）。修讀博士時，他雖瞭解西方現代化文明的特徵是科學、民主，以及個人之自由與權利（Chang, 1923, pp. 15-16），但他非常清楚這些都只是西方現代化的「結果」而非「過程」，而且「過程」比「結果」重要（Chang, 1923, p. 54）。據此，張曾爬梳西方民主與科學發展背後的歷史過程，以探究西方之所以演進為現代文明的原因，例如，他曾對現代科學與民主之興產生重大影響的文藝復興、宗教改革、工業革命、法國大革命與民族主義興起等，都一一加以研究（Chang, 1923, pp. 17-23）。同時，張深受哥大歷史教授W. R. Shepherd啟發，<sup>12</sup>認為歐洲文明的「開關經驗」（Expansion

<sup>12</sup> W. R. Shepherd (1871-1934) 專長為拉丁美洲史與歐洲擴張史。他也是首度將各種族與文化之歷史包括在內的世界史學者（Peake, 1934）。

of Europe），也就是包括地理大發現與隨之而來的征服、貿易與殖民等活動，才是真正回過頭來使歐洲產生科學、民主與尊重個體性等現代特徵的最關鍵活動。張得到的啟示是，應該將「開關經驗」運用於中國教育現代化。因為科學或民主都是由歐洲近代海外開關經驗制約而得，若能在中國學校中設定這種「教育替代物」，就能構成現代進程之「主要制約性環境」，刺激出科學與民主態度（Chang, 1923, pp. 24-25）。

回國後，張彭春多方闡述開關經驗。開關經驗是產生科學與民主這兩項現代化精神特徵的主要環境。產生科學，是因為它使觀察與比較範圍擴大、提高對客觀證據之信仰、振起對科學假定之膽量。而產生民主，則是因它促成機會均等之實現、增高個人獨創自信力、使團體合作特別鞏固（張彭春，1927d，頁236-238）。西方開關經驗對中國人最大的意義是，不能只學西方現代化後的固有結果，而應注重其過程、方法與精神，這才是現代化之本意（張彭春，1927a，1927c，1927d）。以上顯示他對西方歷史經驗之關鍵轉折的掌握相當獨到。

## 2. 「複製西方開關經驗於中國學校」，才能得到教育現代化

至於如何複製西方開關經驗於中國學校呢？張認為應在極大壓力下，把西方產生民主科學的進化經驗壓縮到極小體積，然後取其精華，如同「煉丹」一樣，放進中國學校，才可產生與西方相比的結果，應付現代化的一切問題（張彭春，1927a，頁248）。當然，值得肯定的是，一般人多只想直接移植與複製西方現代化之結果，張想複製的卻是環境與條件，的確看得深遠些。但這種「煉丹」式的壓縮複製亦不免天真，而且問題是，此一壓縮複製的假說是否真的可能在校園內創造並實踐？

本研究發現，張彭春確曾試著構思過培養領導能力的中學課程（Chang, 1923, pp. 56-80）。他也在清華與南開力行將開關經驗貫穿整個課程，並將開關經驗之教育分成個人鍛鍊、團體生活、生產技能三種，力主應以活動（他稱為「動作」）為主，學科知識為副，其教育辦法包括野外生活、長途和短途旅行、組織生活訓練、領導練習、外交問題研究會、生產技能實習、社會視察及職業實習、消費合作運動等（張彭春，1927d，頁239）。這說明張確曾力行開關經驗之

教育。<sup>13</sup>即使連此時期被張彭春親手開除的著名史家何炳棣都定位該校「在近現代世界教育史上已贏得光輝不朽的一頁」（何炳棣，2004，頁46）。由此觀之，張主持該校約10年（1926-1937），成就不可謂不高。但值得注意的是，這些活動課程在表現上確實有杜威與克伯屈（W. H. Kilpatrick）兩人以學生活動為主、重視行以求知（learning by doing）、兼重個人與社會的教育精神，但張彭春深層的出發點仍是基於控制教育環境與制約學生學習，以及壓縮複製等假設，根本精神與杜威或克伯屈理論大為不同。

### （三）善用比較方法，窮究西方現代化的歷史

作為一位教育學者，張彭春比較特別的可能是他從早年即很關注「比較」方法，並精準掌握「比較」的真精神：1. 比較是認識古今中外的「是非之所以為是非」：由於是非隨地隨時而變，每一個人、國家及時代的價值觀與道德標準都不同，所以欲研究是非之所以為是非，便需比較倫理學（張彭春，1918，頁39-40）。2. 比較應重「沿革」與「方法」：一般人都注意最新或已有之結論或發明，而不研究其歷史變遷與得此結論之方法，這是不足的，沿革與方法才是關鍵（張彭春，1925，頁223）。上述看法可說極精準地掌握比較的真精神。

更值得注意的是，為瞭解西方「是非之所以為是非」，以及「現代化沿革與方法」，張彭春曾在博士論文中以比較方法來窮究西方現代化歷史，且無形中奠定他對西方歷史文化認識的雄厚基礎，成為往後持續一生之中西比較的關鍵開端。在張的論文中可以看到一份「西方現代化進程中主要制約性環境之書目」，其中列有三大類、共63本書（Chang, 1923, pp. 87-92），<sup>14</sup>每一類研究主題與作者

<sup>13</sup> 張氏任南開中學部主任時全力打造的「制約性環境」與蓬勃之學校生活，何炳棣（2004）回憶錄中有專章深刻描述。雖然據何氏之見，校中學生血氣方剛，為維持行為與心理平衡，需要「憎恨、反抗」對象，張彭春給學生「冷漠孤傲」等感受，正好成了「情感上不可少的反權威對象」（何炳棣，2004，頁45）。但何氏仍極肯定該校教育成就。

<sup>14</sup> 目前研究者中僅化國宇（2015）注意到這份書單，但似又不太清楚這份書單真正意義，例如該書目標題*The chief conditioning circumstance of modern progress*，譯為「有關現代化發展主要訓練課程」，彌爾之《論自由》（*On Liberty*）譯為「關於特權」，「民主的意象」（image of democracy）譯為「民主的偶像」（化國宇，2015，頁243，249）等，以致雖提及此書單，仍忽略其關鍵意義。

背景都相當多樣，首先以「擴張與進步的歷史與理論」類為例：

1. 「歷史發展」方面，包括13本書，主要有歐洲觀念史與制度史、現代歐洲政治與社會史、歐洲擴張史（由文藝復興至法國大革命時期）、發現美洲大陸後在商業、航海、科學、宗教與政治上引發之歷史結果、英國海權擴張之影響、海外殖民擴張與海權擴張史、帝國主義之意義、動機與思想史。

2. 「理論」方面，包括15本書，主題包括社會進步理論、文明興衰之歷史法則、進步理念史、人類演進史（民主的生物學基礎）、社會學（含進步與創新理論、發展之循環法則、動力社會學）、數學物理學（mathematical physics）觀點的歷史理論、氣候變遷與文明演進史、文化與人類學、馬爾薩斯人口論、社會發展史、地理環境與文明發展、文化與民族誌等主題。

其次，以「個體性與民主」類為例：

1. 個體性方面，包括9本書，主題包括人性及其重建（哈佛觀念論學者Hocking著，該書對現代文明解放者盧梭、尼采、佛洛伊德有批判性解釋）、倫理學（實用主義學者杜威與塔福特（J. H. Tuft）合著，其中以現代個人主義之開始與發展對張來說最為關鍵）、個人主義（包括其演進、原則、自然權利理論、個人主義與社會主義之關係）、演進中的道德、英國政治思想（由洛克至邊沁，特別是亞當斯密與個人主義）、革命心理學、思想自由史。十九世紀中葉功利主義的經典名著彌爾的《論自由》、尼采之《善惡的彼岸》和《權力意志》、G. Wallas《社會資產》（*Our Social Heritage*）。

2. 民主方面，包括11本書，主題包括美國之民主實驗（特別著重拓荒經驗與民主之關係）、《民主與教育》（杜威著）、現代民主理論（特別是民主之歷史演進與理論基礎）、歐洲之共和傳統（特別是基督新教的精神與法國大革命之興起）、《民主與帝國》（Giddings著）、由心理學觀點探討群眾之行為、人類為何奮進（抵達自由之路的建議）等主題。

再次，則是「科學與工業」類：

1. 科學方面，有7本書，主題包括科學在現代文明中的地位、現代科學的想像力、達爾文對哲學之影響、現代社會組織所需的科學態度、科學之基礎、科學與假設。

2. 工業方面，有8本書，主題包括英國、德國、美國之工業革命、歐洲擴張

對工業與財政改革之影響、商業史（探討現代擴張對於商業、製造業、交通方式等效應）、金錢與文明、殖民主義與殖民地貿易及資本輸出之關係、帝國主義的經濟學、新大陸對歐洲之影響等主題。

有趣的是，張對各書多附有簡評，並標明對他產生最多啟發之篇章。例如，他評註Giddings的《民主與帝國》：「本書忽視背景環境與開關經驗之意義」（Chang, 1923, p. 92），顯示此時他最關心的是造成西方現代化進程中重大突破與開關經驗的背景條件。此外，張的短評顯示他贊同Wallas對彌爾偏重由個人幸福角度出發的自由觀的批評，且同意Wallas所言，為了生存所需，世界合作勢必為未來趨勢，且只有在理性計算與合乎理性的行為等努力下，才可能達成此合作。

又如，張特別指出《演進中的道德》這本書探討的是現代倫理學中「權利」與「責任」兩個相對立又依存的命題；或是《歐洲之共和傳統》一書中，基督教的精神與法國大革命之興起等，都對他啟發特別大。此外，他也注意到杜威所言，衡量民主價值之標準是所有成員分享利益之程度，以及與其他群體互動之完整與自由度。書單另也顯示，稍後在制定《宣言》時引發極多爭議的自然權利理論等論題，張也在此時開始掌握。

以上書單含括之主題領域非常廣泛，實已遠遠超出他主修的教育學領域，本研究認為張彭春西方知識的學習與轉移之關鍵起點，應可斷定是他修讀博士時期以比較方法窮究西方現代化歷史進程。當時，他對理論思辨雖沒太大興趣，但格局與企圖心頗大，想學習的不只是西方現代化之後表現在教育領域的「結果」，他更想理解這些結果背後的歷史與文化等環境、原因與沿革之真正影響與意義，於是潛心探究西方現代化歷史，展開中西比較的第一步。瞭解西方文化，奠定了張彭春的優勢，且成為日後進行中西文化比較的基礎，更在制定《宣言》時引起共鳴與贊同。因此，欲探討張彭春之所以產生歷史影響與貢獻，最佳且最適當之起點恐怕並非他的中國知識，而是他留美修讀博士時期，善於以比較方法探討西方現代化歷史所得到的西方理解。

以上說明張氏前期思想的三項特徵。第一項是務實、注重控制與效率，這一點在他思想後期變得比較不激進，但「務實」這點仍一直存在，並對他參與《宣言》之制定非常關鍵。第二項是複製西方開關經驗，以使中國教育現代化這個素

樸主張，這在他後期脫離教育跑道後，幾乎連同所有在美學習的教育理論，都一起消失不見。至於第三項善用比較方法窮究西方現代化歷史進程，則為他累積巨大能量，不但奠定西方知識基礎，也使他具有在不同文化間比較、折衝與調和之能力與素養，產生影響力。最後應說明的是，此時他所進行的「比較」多是由中國角度出發，單一方向地去認識、比較與學習西方，以使中國教育得到現代化，尚無平等互惠的文化交流意涵。

## 參、張彭春後期的思想發展

### 一、本時期的經歷

張彭春思想後期可由1930年代出國講學算起。1931年到芝加哥大學與芝加哥藝術博物館（Chicago Art Institute）主講中國哲學與文藝（崔國良、崔紅，2004；Chen & Chen, 1995）。1933年到夏威夷大學任教中國文藝，相關內容於次年出版為*China: Whence and Whither*一書。1935年赴英國講學，於1936年出版*China at the Crossroads*一書（該書為1934年的改編本）。以上文化交流、講學與著述經驗，可能促使他思想內涵產生關鍵轉變。

1937年中日戰爭開始後，在國府積極對外宣傳政策下，張開始代表政府在歐美宣傳抗日，爭取外援。1939年在華府發起成立「不參加日本侵略委員會」、推動美國國會通過「對日經濟制裁案」。稍後成為專業外交官，1940至1942年任土耳其公使，1942至1944年任智利公使（外交部檔案資訊處，1969，頁28；石源華，1996，頁356）。五年駐外經歷中，他對這些地區人民受西方帝國主義強權經濟剝削慘況有深刻體悟，人道思想也獲強化。此外，處事能力也獲得更多增長：張彭春曾對時任駐美大使的胡適自述，他的長處是能應對個人與群眾，最善於談話、演說和組織辦事，「在非常時尤能見所長」（胡適，2004，頁533）。由此可見，他已為日後《宣言》制定準備好所需的能力與特質了。

二次戰後，他成為參與聯合國成立事宜的中華民國代表之一。1946至1952年任經社會議的中華民國常任代表。其中，1947至1948年任人權委員會（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副主席與《宣言》起草小組成員。1947年代表

中華民國簽署國際難民組織章程、發起並推動成立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1948年任日內瓦新聞自由會議中華民國代表團長。他在1952年退休，1957年在美逝世。

## 二、本時期思想特徵

張彭春思想後期特徵主要有二：（一）「比較」開始由單向學習西方轉為中西對等交流；（二）本於人道主義與人文化成的大同世界為理想，參與聯合國事務。以下分述之：

### （一）「比較」開始由單向學習西方轉為中西對等交流

#### 1. 中西文化交流與中國對西方有所貢獻，本即歷史常態

張早期進行的「比較」偏向單一方向，亦即以中國現代化為目標去學習西方精神價值與科學方法。但是，1930年代已悄然轉化到雙向比較與交流的新境界，這具體呈現在*China: Whence and Whither*與*China at the Crossroads*兩書中。

兩書寫作背景是張彭春想回應外國人常見的刻板印象，例如中國文化古老、穩定、從未改變、只有精神文明、和世界隔絕了三千年等。由於張並不同意，於是他把19世紀前的中國歷史及文化，進行全面檢視。結果發現，中國自古物質文明高度發達，且與歐洲交流頻繁，並不隔絕孤立。例如，14世紀馬可波羅與16世紀耶穌會士都對中國高度文明、舒適生活、社會制度與風俗，以及文化型態極為讚嘆，進而影響到18世紀「新理論與思想的偉大時代」的歐洲思想家，使他們理解儒家文化社會秩序的優越性，進而激發其想像力（Chang, 1936, p. 30）。中國相對落後的關鍵是，19世紀歐洲工業文明與資本主義快速發達且造成世界重大衝擊之後。但是張提醒，目前歐洲的進步邏輯是：視變遷為進步、快速變遷的國家為進步的民族，其盲點是忽視快速變遷其實只是現代工業主義特徵，而非種族的優劣特徵（Chang, 1934, pp. 74-75）。此評論顯示，此時期他已能不卑不亢地指出西方思考的盲點。

#### 2. 對中華文化的世界貢獻深具自信

在頻繁文化交流後，他也開始對中華文化產生自信：「沒有對中國的深度認識，就永不可能瞭解真正的人文主義教育」（Chang, 1934, pp. 122-123），且「中華文化是西方認識新世界的鑰匙，是獲得新靈魂的媒介，是朝向新人文主義

時代的重要步驟」（Chang, 1934, p. 123）。

張同時提出中國現代化歷經自給自足、匆忙借用與創造性適應三階段（Chang, 1934; Chen & Chen, 1995）。其中「創造性適應」是張思想的重要突破，它代表東西各自努力創造成就之後，互相進行創造性影響（Chang, 1934）。到1940年代，他更主張「保存中國文化長處」不應只是「為中國而保存」，而應該是「為世界之所需」而保存（張彭春，1946，頁5）。這顯示他的思想已趨成熟，格局與企圖心拉升至各國互相交流學習的整體世界層次，不只是中國個別且單一方向學習現代化而已。

由此以觀，在進入聯合國前夕，張已累積對中華文化的自信。此時，他在介紹中國歷史文化時，完全以交流史手法處理，呈現出中西雙方雖各有盲點，文化價值卻平等，因之能不斷交流，彼此受惠。這顯示張的「比較」實質上已經不斷提升，為稍後制定《宣言》時橫跨中西文化的橋梁工作，進行「具建設性的比較倫理學」（Twiss, 2009, p. 63）做好準備。

## （二）本於人道精神與世界大同之理想，參與聯合國事務

### 1. 偏向通識且博雅的儒家素養

人文價值與人道精神是張思想進入成熟期後非常重要的關鍵。當然，此一思想並非在他成熟後才憑空跳躍而出，其實早在博士論文中，張就顯露出關心人文價值，但整體而言在思想前期並不明顯：他曾提出以「學校活動是否促進現代生活的目標與歷程之人文化成（humanization）」作為現代化課程的規準之一（Chang, 1923, p. 53）。<sup>15</sup>他所謂人文化成，是指中國傳統文化中的人文主義，這可彌補科學技術與物質生產之偏失。所以青年應深入思考人文價值，以抵抗當代物質擴張的世界（Chang, 1923, pp. 54-55）。

雖然早期相關討論篇幅很小，僅有如上幾句話，但似已彌補他當時思想中過於重視科學與效率等缺點，而稍微形成較良好平衡。在他返國後著作中，這些人

<sup>15</sup> 本研究在指涉中國儒家傳統的人文主義時，多以「人文化成」指稱。文中有關人文主義與人文化成的英文都是指humanism。至於人文主義意涵則採較寬定義，指並非以形上學或上帝為本，而是以人為本位的思想。至於「人道主義」則依蘇永明（2000）定義：人道（humane）是指人類有別於其他動物，因之強者會幫助弱者，給弱者更多資源，使之有同等生存機會。

文價值仍並不鮮明：他曾引用過《論語·述而》、《孟子·滕文公》等篇，勉勵學子（張彭春，1923，頁184-185）；1930年代曾介紹孔孟學說極為注重「人」的重要性（Chang, 1936, pp. 43-52）；1942年演說也強調孔子對社會政治事務有強烈關心與責任感，是「不折不扣的人文主義者」（Chen & Chen, 1995, pp. 146-147）。

以上張的闡釋重點一直都是儒家注重現實社會與人文化成，但上述儒家引介已是目前他所留著作中全部提到過的內容。由次數與頻率看來，大約十年才出現一次。尤其介紹內容相當淺顯，沒有專業哲學研究的色彩，風格上偏向通識。若與當時受過良好教育者相比，並未突出。

## 2. 在聯合國以人道精神參與大同世界之鍛造

雖然並非特別專精於儒家學說，張彭春前述對儒家人文價值的提醒，以及他駐外後逐漸發展出的人道思想卻在進入聯合國後呈現新的高度。張彭春認為，聯合國不只是建立世界和平與秩序的最重要組織，且是人類希望的總匯，應透過建設性、合作性的行動，來培養對人道理想的忠誠（張彭春，1948，頁1；Chen & Chen, 1995, p. 150）。1946年，他推動「召開世界衛生會議，以商討世界衛生組織與合作之籌備事宜」議案，透過強化國際合作，去偏見、去國界障礙、去民族自傲心與區別心，進而打擊疾病，「向細菌宣戰」（Chen & Chen, 1995, p. 151）。

同年，他更針對援助經濟低度開發區，呼籲聯合國必須學習將世界看作一個整體，充分地關心南美、中東與遠東等低度開發區，應該儘速制定法案，規範國際開發與投資、提供國際貸款解決經濟與就業問題（Chen & Chen, 1995, pp. 151-152）。演講中，張多次疾呼問題急迫性：「迫切到無法忽視」（too pressing to be overlooked）、「勢在必行」（imperative）、「絕對有必要」（absolutely necessary）、「世界的良知」（conscience of the world）、「責任」（duty）。張最後並以朗讀《禮運大同篇》結束演說（Chen & Chen, 1995, p. 153）：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

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己身也，不必為己（註：這句話他特別複誦兩次）。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張選擇在聯合國朗讀《禮運大同篇》這一優美典雅、感動人心之作，確可視為他人道思想與世界理想的自剖。這也顯示張的思想已隨年齡與歷練而增長，留美前後過於重視科學與效率、複製煉丹等思想的「匆忙借用」階段已經不再，他在1930年代已轉化提升到平等交流的「創造性適應」階段，更在1940年代駐外並進入聯合國時，本於人道主義精神，投身於一個人文化成大同世界之鍛造，思維境界已大為提升。

以上說明張彭春晚期思想特徵。其中「比較」已由單向學習西方轉為中西對等的比較與交流；而人道精神及人文化成的大同世界之理想成為此時期最重要的思想內涵；至於他在《宣言》制定過程中之具體表現，下節詳述之。

## 肆、以務實態度與比較素養折衝協調， 制定《宣言》

### 一、背景概述

1947年經社會議成立人權委員會，任務是起草人權法案（有關各部門關係以及制定《宣言》各階段流程，參見圖1）。委員會首次召開時（圖1第①階段），由美國羅斯福總統夫人當選主席，張彭春為副主席，黎巴嫩籍C. Malik為大會報告人。<sup>16</sup>再加上人權司司長Humphrey，共同成為起草宣言的核心人士。經過一年多反覆討論與修正（圖1第②至第⑤階段），終於在1948年6月提出最終版本，送交主管的經社會議審閱後，進入聯合國大會第三委員會（the Third Committee）進一步討論與表決（圖1第⑥階段），再送聯大全體會議（General Assembly）

<sup>16</sup> 依會議紀錄，張彭春被英國代表推舉為副主席，原因是他在人權領域工作品質很高（應係指張進入經社會議後的表現），該提議獲得無異議通過（unanimously elected）（E/CN.4/SR.1, p.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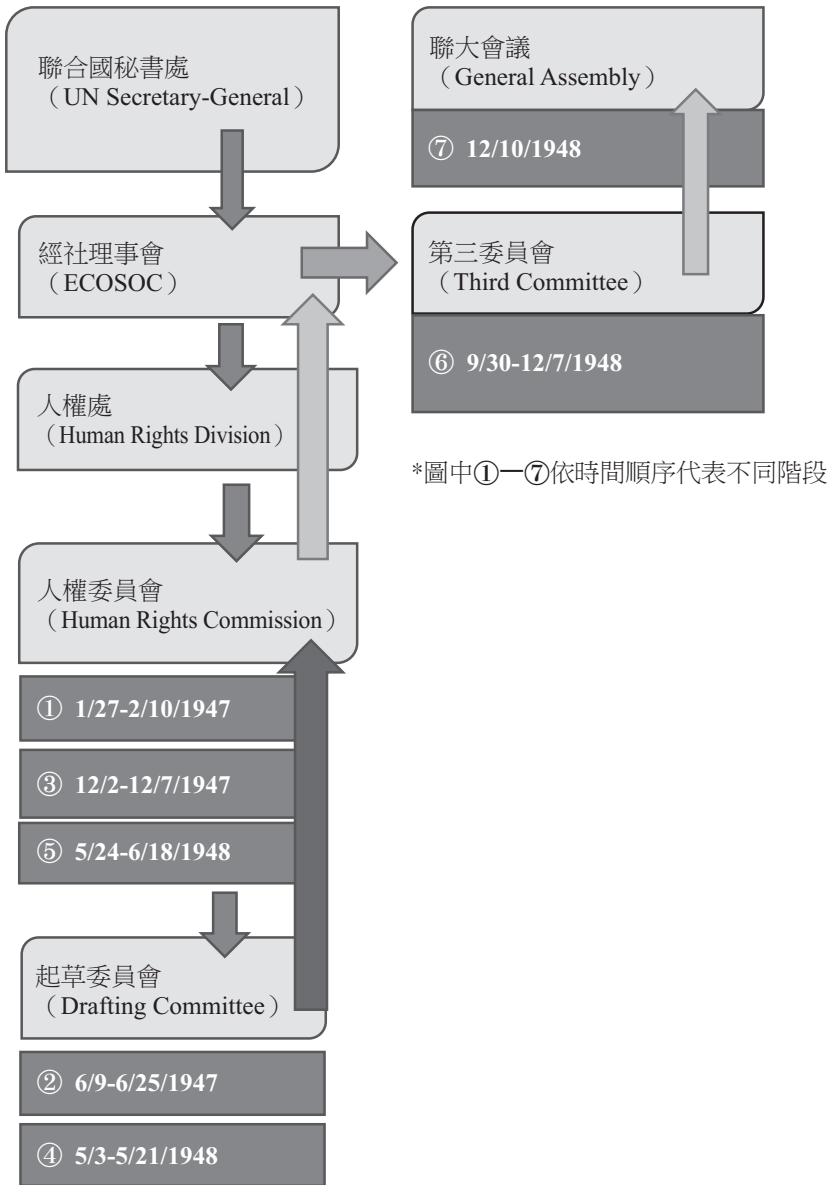


圖1 聯合國人權宣言制定過程圖

資料來源：改編自“The Chinese Contribution to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by P. E. Will, 2012, in D. M. Mireille & P. E. Will (Eds.), *China, Democracy and Law: A Historical and Contemporary Approach* (pp. 299-374), Leiden, Holland: Brill.

（圖1第⑦階段）於1948年12月10日獲最後通過。<sup>17</sup>

制定《人權宣言》時，國際政治處於冷戰剛開始，困難與不確定性均愈來愈多，所以過程中經常必須在不同政治意識型態、東西方文明等不同社會經濟權利觀，以及拉丁美洲和盎格魯薩克森國家之不同法律體系間，找出妥協之道（Humphrey, 1983, pp. 398-399; Will, 2012, p. 303; A/C.3/SR.91, p. 49），挑戰極大。

人權委員會（圖1第①、③、⑤階段）中，很多國家代表都屬重量級人物，如黎巴嫩籍Malik與菲律賓籍C. Romulo後來都擔任聯大會議主席、法國R. Cassin在1968年獲諾貝爾和平獎（Humphrey, 1983, p. 431）。主席羅斯福夫人是位人道主義與自由主義者，具道德光環，析事清晰，有中立化爭議的能力（Will, 2012, p. 301）。Malik是外交家與哲學家，他是自由主義與個人價值的護衛者，也深信西方啟蒙運動以來具形上學色彩的自然法（law of nature），<sup>18</sup>無法接受實用主義這種主張。至於加拿大法學家Humphrey，起初對張直率不修飾的批評態度頗有保留，但很快開始欣賞張大器的人格特質，發現張深諳妥協藝術，常使討論脫離迷津而出，找到豁然開朗的解決之道（Humphrey, 1983, p. 396）。<sup>19</sup> Humphrey認為，人權委員會乃是由張彭春與Malik主導，「在智識高度上，張遠超乎委員會其他成員。我相當欣賞他的哲學」（Humphrey, 1994, p. 88）。

無可諱言地，《宣言》的辯論基本上是由歐美國家主導，但中華民國代表極

<sup>17</sup> 《宣言》詳細制定過程，請參閱聯合國官方網頁說明（United Nations, n.d.a）。

<sup>18</sup> 啟蒙時代以來，對自然的觀念雖已逐漸世俗化，但自然法仍意味最終仍是由上帝所賦予的律則，因之仍具形上規範色彩。而人權作為一種自然權利，也與上帝所賦予的、人人平等享有的理性與自然等觀念緊密相關（Morsink, 1999, pp. 282-284）。有關於「人權」觀念之歷史演進，例如，如何逐漸具備與生俱來、平等與普遍等三項特徵，及其在《美國獨立宣言》、《法國革命宣言》，以及《世界人權宣言》等重要文件中呈現的歷史意涵，請參考Hunt（2007）。

<sup>19</sup> 形成強烈對比的是，幾位中國師友對張不乏負評，例如：胡適日記1939年6月28日曾如此記載：「此君總是self-centered」（胡適，2004，頁670）。而文學家吳宓任清華研究院主任時，認為教務長張彭春言談常有譏諷之意，與人相處時生風潮（載於1925年10月22日與1926年2月3日日記，見吳宓（1998））。

度活躍，能見度高。原因是中華民國乃戰後四強之一，代表團又來自文化聲望頗高的非西方文明，能在有利位置質疑歐美。張便是毫不猶疑地利用此一「他者性」（otherness），去提醒真正普世性的重要（Will, 2012, pp. 306-309）。

## 二、張彭春的參與及貢獻——以《宣言》第一條條文為核心

在說明《宣言》背景後，接下來以聯合國檔案中屬正式官方文件的會議紀錄為主要來源探討張的參與。由於本文並非專研《宣言》之著作，且限於篇幅無法呈現張全部發言，因之僅就最能具體反映張彭春思想與貢獻的第一條條文發言說明。

第一條條文是《宣言》最重要的基礎（Lindholm, 1999, pp. 52-53）。該條文由最初草案（此指Cassin草擬版本）完全未提人權來源，至僅以「理性」為人權基礎（E/CN.4/AC.1/W.1, p. 2），再至張彭春提出應以「良知」與「理性」並列，人權來源與基礎才得以確定（E/CN.4/21）；此外，該條文去除任何神學或形上學基礎，且安立在今天所見位置，未有拆分或挪移，使《宣言》結構完整清楚，張也居功甚偉，以下說明之：

### （一）以良知輔助理性

在人權來源方面，是張彭春（圖1第②階段）建議在「理性」旁另外加上一個「仁」的概念作為基礎。他譯為「two-man-mindness」，認為它與同情（sympathy）、民胞物與（consciousness of his fellowmen）意義相近，是發展道德與同理心的基礎，他主張「仁」的概念可與「理性」共同構成人性基本特質，以及享有人權的基礎。黎巴嫩與英國代表非常贊同張的提案，但主張以大家較為熟悉的「良知」（conscience）<sup>20</sup>一詞來代替「two-man-mindness」。此版本最初

<sup>20</sup> 值得注意的是，目前研究者中僅化國宇注意到張彭春所指的是「良知」而非「良心」。無論是Liu、Will或Lindholm等多位研究者很可能是依據目前聯合國官方中文版，都將conscience譯為「良心」（lianxin），而非會中張彭春本人所指涉，且稍後主導中文翻譯時、也是聯合國大會決議通過版本（A/RES/217(III)）中所用的「良知」。

此一分野頗重要，因為「良知」（而非「良心」）才是儒家心性傳統中重要概念，它與「四端」共同成為儒家內聖學的基石及行善踐仁的必然性（姜允明，2004）。茲將中文兩版本的第一條條文對照如下：

起草人Cassin也表示贊同，於是加上「良知」就成為共識（E/CN.4/AC.1/SR.8, pp. 2-3）。

加入良知後的第一條條文如下（E/CN.4/21, p. 73）：

All men are brothers. *Being endowed with reason and conscience*, they are members of one family. They are free, and possess equal dignity and rights.<sup>21</sup>

僅因加上「良知」這一點，張對《宣言》第一條即已產生永不磨滅的影響。Twiss認為，張把「人權」和儒家的「人文化成」的理想連結在一起，幾未遭遇到挑戰（Twiss, 2011, p. 110）。本研究認為，儒家思想中的「良知」之所以得到認同，主要應是因它具有普世價值，多於因為它是儒家思想，所以才能打動大多數起草者之心，成為《宣言》關鍵內容。

## （二）去除神學或形上學基礎、堅持世俗性

制定《宣言》的每一階段都面臨神學或形上學的激烈爭議與攻防，第一條自是其中重要場域。第二次人權委員會（圖1第③階段）時曾被Cassin等人聯手加上帶有基督教神學與形上學色彩的「生而」（born）與「天賦自然」（by nature）（E/600, p. 15）；第二次起草委員會（圖1第④階段）時，Malik更試著帶入「造物主」（the Creator）觀念未果。而這兩階段會議張彭春均未出席，改由吳經熊、吳耀德等人代理。至第三次人權委員會（圖1第⑤階段），張氏再度出席時，曾建議刪除born與by nature等意味「自然」乃是理性與道德來源的字詞，以免爭議，但Malik運作保留，張並未成功。

進入聯大第三委員會時（圖1第⑥階段），有待表決與討論的第1條條文內容是（E/800, p. 10）：

---

張主導之翻譯、聯合國決議版：人皆生而自由；在尊嚴及權利上均各平等。人各賦有理性良知，誠應和睦相處，情同手足（A/RES/217(III)）。

目前官網全文：人人生而自由，在尊嚴和權利上一律平等。他們賦有理性和良心，並應以兄弟關係的精神相對待（United Nations, n.d.b）。

<sup>21</sup> 斜體字為本文所加，以下同。

All human beings are *born* free and equal in dignity and rights.

They are endowed *by nature* with reason and conscience, and should act towards one another in a spirit of brotherhood.

但此時另一新狀況發生於巴西提案要在第二句話的開頭加入「人係依上帝肖像而造」一詞（A/C.3/215, p. 1），對此，比國代表Carton De Wiart建議乾脆直接將*by nature*刪除，以徹底避開巴西「人係依上帝肖像而造」之提案（A/C.3/SR.96, pp. 96-97）。

此外，多位代表對第一條的結構與位置也有意見，例如希臘代表認為第一條的第一句話具嚴肅、總結性的宣示意義，為避免削弱注意力，應與第二句分開，且放到前言之中，同時第二句話放到專門處理「責任」的第27條條文中；而古巴、瓜地馬拉則建議整條都放到前言位置（A/C.3/SR.96, p. 98）。

對諸多突發混亂狀況，張彭春起而發言。他首先針對希臘等國提案，指出（A/C.3/SR.96, p. 98）：第一條的兩句話不宜分拆，且應都放為第一條。原因是，目前該條文的結構是第一句話處理權利，第二句話處理責任，目前處理達成令人愉快的平衡。若是拿開或變動，將導致不足以引起應有的注意程度；且後面其他條文所賦予的各種權利也將因為少了情同手足的博愛精神之前導而顯得自私，所以應該保留目前狀態。

張繼續支持比利時代表De Wiart「直接刪去*by nature*一詞」的提案，以避免任何神學爭議，此爭議不能且不應存在這一份普世適用的《宣言》中。這份宣言無疑即將投票通過，張身為中華民國代表，特別提請與會代表注意，在人權領域不應該忘記大多數人。中國人民構成人類中的一大部分，他們具有迥異於西方基督教文明的理念與傳統。例如，禮貌合宜（*decorum*）、規矩適當（*propriety*）、對他人體貼周到（*consideration*）等。但是，雖然如此強調「禮」，甚且視為倫理重要部分，中國代表卻自我克制，並未建議將之放在宣言中。他希望其餘同仁（此指巴西代表）也將心比心，撤回會引發形上學爭議的修正案（A/C.3/SR.96, p. 98）。張敦促大家務必要以四海之內皆兄弟的博愛精神制訂宣言。此一態度完美地與中國重視禮儀與體貼待人的態度相一致，只有當人的行為達到此一境界時，他才真正提升自己且更為高貴（A/C.3/SR.96, p. 99）。

這段著名演說充分彰顯本文前所述及，張彭春對胡適說過自己的特長是「善於談話、演說和組織辦事，在非常時尤能見所長」，並非狂語，而是基於深刻的自我理解。當天，Humphrey日記亦記載：張今天進行一場格外精彩的演講，解釋儒家設身處地為他人著想的概念，也只有他有能力來說明。他成功吸引那些本想強加「自然法」等特殊哲學觀的代表注意到，《宣言》應為世界每位人民撰寫。特殊哲學觀對數以億計的人來說相當陌生，但他們卻也擁有平等權利來理解《宣言》精神。這真是一場極佳演說（Humphrey, 1994, pp. 55-56）。

兩天後繼續討論第一條。多國代表發言支持巴西修正案，因上帝的觀念「並非有爭議的神學論題，而是正確的事實」（A/C.3/SR.98, p. 113），這將帶來人類心靈之和平與寧靜神聖的氣息（A/C.3/SR.98, p. 109）。此時，張再度發言（A/C.3/SR.98, pp. 113-114），重申應支持比利時刪除by nature的修正案，且建議巴西代表撤除「人係依上帝肖像而造」提案，這才能完全避開形上學爭議，並不妨礙大家站在同一哲學基礎上來理解第一條精神。張進而具體主張以18世紀「人性本善」哲學作為共同理解基礎。他說明此哲學曾進一步形成法國大革命自由、平等、博愛之精神，以及《美國獨立宣言》。它強調人的天性大部分雖是動物性的，卻仍有一部分與動物有很大區別，而這「善」的部分才真正構成人的本質，且應更受強調。

張聲明，更關鍵的是18世紀時人性本善的理念與巴西提案之間並無矛盾，因為上帝及其所創造的人這一觀念也是強調人性而非動物性的一面。張因此敦促大會不應再繼續辯論人的本質問題了，而應同意將條文建立在18世紀人性本善的哲學基礎上。據此精神，他認為應同意比利時代表的提案，刪除by nature；相對應地，巴西代表也應撤除提案。這麼做的優點是，那些信仰上帝者仍可找到上帝觀念；同時也能使不同信仰的人亦能採行這些文本。

張發言後，巴西代表主動撤除提案（雖暗示還會另闢戰場），大會也通過了比利時提案。這使目前所見第一條條文並沒有對人權之起源問題有神學與形上學之指涉（A/RES/217(III)）：

All human beings are born free and equal in dignity and rights.

They are endowed with reason and conscience and should act towards one another in a spirit of brotherhood.

Lindholm (1999) 認為，對第一條條文內容定案最具主導力的乃是比利時代表 De Wiart 與張彭春二人。他們使該條文避開上帝、自然或是人的自然天性等來源問題，同時並未聲稱、隱含或是拒絕任何基礎。而對該條文最精鍊合理的詮釋則來自張彭春。Will (2008) 則認為，「中國代表自我節制」這段話完美展現出張的態度，那就是堅定捍衛《宣言》必須是普世性的，必須將非西方的多數人考慮進去。但張很謹慎避免引發新矛盾。Will (2012) 認為，張大可援用也符合《宣言》基本宗旨的儒家性善說，但他沒有這樣做，而是選擇以18世紀啟蒙思想作為共識基礎，來捍衛最根本精神及原則。所以，他認為張的論述策略是：態度保守，措辭優雅，極謹慎避免意識型態偏向任何陣營。

本研究認為張對第一條條文「以良知輔助理性」、「去除神學色彩、堅持世俗原則」等重要談話顯示他想捍衛普世價值，多於想要強加儒家思想於《宣言》。而張之所以產生影響，不只在於他懂中國，而是更因他懂西方，特別是啟蒙運動以來西方思想與價值、自然法所代表的形上學意義與侷限等。這些正是他的比較素養之高度展現，因重點不在爭出孰優孰劣的結論，而是如何在互相理解下，運用妥協藝術，不同陣營各退一步，以護衛更高價值。留美期間奠立的對西方現代化歷史進程的理解與中西文化比較素養，至此已開花結果。

《宣言》在精神上與《美國獨立宣言》以及《法國革命宣言》一脈相承，但卻完全沒有神與自然等形而上概念 (Morsink, 1984, 1999; Will, 2008, 2012)，主要是因為主導起草的重要成員，特別是張彭春與Cassin兩人屢以18世紀哲學說明人權是來自人的理性與良知，而非上帝或國家之恩賜，他們用20世紀世俗的人文主義代替十八世紀的自然神論，有意識超越先前幾個宣言 (Morsink, 1984, pp. 333-334, 1999, p. 290)，透過本文分析，應可見到張彭春之貢獻。

以上說明，張彭春的務實態度與比較素養實為《宣言》第一條條文帶來「以良知輔助理性」、「去除神學色彩、堅持世俗原則」等關鍵影響。

## 伍、張彭春思想發展特徵及其歷史意義

本研究探討張彭春思想上的推進與演變，以理解一位平凡教育學者如何由天真複製西方開關經驗，以造成中國教育現代化，轉變為充滿人道精神，以大同世界為理想，進而運用比較素養折衝協調，對聯合國《宣言》產生深遠影響。以下分由一、杜威影響僅為張彭春思想來源之一，不宜片面強調；二、評價張彭春歷史意義之起點，應由他的西方知識開始；三、張彭春的比較方法與素養是對《宣言》產生影響的關鍵因素；四、張彭春對《宣言》的貢獻在使之更具普世性，多於儒家化等四點討論。

### 一、杜威影響僅為張彭春思想來源之一，不宜片面強調

首先應說明，目前研究者（如化國宇，2015；孫平華，2017a；Twiss, 2009, 2011）甚至是張的後人（Chen & Chen, 1995, p. 3），多認為杜威是張的指導教授且張深受杜威影響，但本研究發現杜威指導張彭春的可能性很低，影響也不如想像的深刻：

首先，杜威自1904年至哥大後僅偶在TC開課（John Dewey Faculty File, n.d.），且杜威1919年5月到中國講學，1921年10月返回哥大（Martin, 2002, p. 237），而張則於1919年暑期抵達TC，1922年4月完成學業，兩人在校重疊時間僅最後半年。其次，張對純思辨沒興趣，博士論文性質並非純教育哲學，而是包含教育史、比較教育、中等學校課程設計等，這都是以杜威實用主義教育哲學運用於兒童中心課程與教學的克伯屈專長。此外，張在論文致謝詞中首先依序向克伯屈、杜威、孟祿、I. Kandel致謝，接下來特別感謝克伯屈而非杜威的指導（Chang, 1923, Preface），因此克伯屈才應是指導教授。<sup>22</sup>

當然，杜威與克伯屈的若干影響亦是不爭事實，但精準說法應是兩人僅構成對張氏的眾多影響來源之一，且為時短暫。杜威影響表現於張在論文中推崇杜

<sup>22</sup> 本文特做上述澄清，是因為太多研究（例如王穎，2007；陳競蓉，2011；盧浩，2007）都逕將哥大師院留學生視為「深受杜威影響」，但其實這並非嚴謹研究結果。

威，專章處理杜威反對二元對立、主張連續性哲學觀念與教育思想，並且接受過杜威對民主價值之闡釋，這也是前述學者認為張深受杜威影響的主因。有趣的是，Twiss曾以不顯眼的註釋方式，承認張返國後作品中都無法見到杜威思想（Twiss, 2011, pp. 350-351），但他還是堅持杜威持續影響張氏；然而事實是，張不僅沒有正式引用，甚且還兩度批評過杜威。<sup>23</sup>這些批評文字雖然都是極為簡略的演講紀錄，但都明顯對杜威思想並不滿意，因此杜威對他的影響恐相當有限。至於克伯屈注重學生活動與行以求知，且兼重認知、技能與情意目標的課程設計觀念，確曾表現在論文中的課程規劃，以及在南開和清華時期的具體教育實踐中。不過，克伯屈極端兒童中心的設計式教學法（project method）從未出現在張氏著作中，且當他離開教育工作後，這些教育思想也隨之消失不見。

更重要的是，本研究已指出在1923年論文推崇杜威、學習克伯屈之同時，張對教育的定義與相關歷史假設卻與杜威毫不相容。無論「教育即是控制或制約」，「複製西方開闢經驗」以刺激中國的現代性等主張，或是教育應該有意識控制、經濟有效率、免除浪費、極度務實等說法，都缺乏對兒童主體性的尊重，也與肯定兒童主動探索的教育哲學不相容。這說明張或許確曾表現出受杜威影響，但他早期教育思想其實是「匆忙借用」，也就是把哥大師院一次戰後流行的、互相抵觸的教育研究典範「冶為一爐」，絕非只受杜威影響。目前強調張「深受杜威影響」的研究，惜都未能見到這一點。

## 二、評價張彭春歷史意義之起點應由他的西方知識開始

本研究發現，張彭春幼時接受背誦古代經典的傳統私塾教育，12歲後即開始接受現代化西式教育，18歲起更赴美留學，在美接受由大學部至研究所的完整高等教育。他的思想前後期演變大致呈現以下軸線：

1. 幼時的儒家薰陶並未特別外顯，僅構成思想底蘊。留美後開始受多種互不相容的教育思想所影響，但回國後，教育即是控制、複製西方開闢經驗等比較極端與激進部分隨著他離開教育跑道，逐漸消失。得到轉化與提升的是他用「比

<sup>23</sup> 例如張1927年與1936年分別提到教育是受到經濟制約的，但杜威在教育學中卻忽視這點（崔國良、崔紅，2004，頁661；張彭春，1936，頁290）。

較」為方法，對西方現代化的歷史文化進程加以掌握，繼而在中西文化之間不斷穿梭與比較，形成對等交流之文化自信。

2. 早期對深度哲學思辨缺乏興趣，並且偏向務實與注重具體事實，這些一直都成為張彭春思想的重要特質。直到後期才特別凸顯出來的思想內涵是人道精神及人文化成的大同世界觀；更重要的是，他以務實態度與比較素養來折衝協調，終為《宣言》之制定帶來關鍵影響。

在上述思想演進過程中，真正奠定他對西方文明整體且具時序脈絡的認識，也是日後思索中國現代化與中西文化比較時的重要起點，是留學時期對西方現代化歷史進程之考察，此一考察不僅橫跨歐美近代文明的歷史、政治、經濟、社會、哲學、心理學、社會學、人類學各層面發展；分析與討論觀點更包括經驗主義、功利主義、實用主義、觀念論等哲學觀點。《宣言》制定過程中，他關於18世紀以來啟蒙思想、以務實與理性計算達到世界合作、個人權利與責任之平衡，以及西方文明意識型態侷限等發言，都溯源於留美時期深具企圖心的學習。因此，本研究發現若要解析張彭春思想與評估其歷史貢獻，他的西方知識應比傳統中國知識更為關鍵。這一結論與目前將他思想緊扣儒家的解釋（如化國宇，2015；孫平華，2017a；Twiss, 2009, 2011）有很大差別。

### 三、張彭春的比較方法與素養是對《宣言》產生影響力的關鍵因素

本研究發現，比較教育與比較方法對以教育學為學術養成背景的張彭春產生極深刻影響。依據該學科重要創始人F. Schneider之說，比較教育不是只將不同國家相關教育主題建立對照關係，而是應分析各國教育系統背後所倚恃的驅動力、決定要素，以及演變趨勢等，亦即必須回溯到民族的典型特質中深入探究（Schneider, 1931a, 1931b, 1931c, 1932）。曾任張彭春口試委員的孟祿與Kandel，都是世界知名比較教育學者，其中Kandel（1933, p. xix）主張，比較教育必須瞭解教育制度所立基之精神性的社會理想與文化動力，因此學校外的動力反而比較內的更重要。

以上界說與張的比較思想相比，可以看到他的確最早從1918年開始，便已掌握「脈絡」在比較中的重要性，而非將中國與西方隨意並列或直接移植現有成

果。更重要的是，稍後他的比較對象也由教育及倫理學，擴及歷史與文化等層面。不過，他早期對比較的想法雖很重視背後的社會條件，但相關歷史思維不免過於直線素樸，一直到1930年代始肯定中西文化間確能平等交流，且得到「事實是，張彭春同時瞭解中西兩大文化」（Power, 1936, Foreword, p. 6）的評價。所以，如果說1923年博士論文是以歐美為敘述主軸的西方進步史，則1934/1936之作便是以中國為主軸的中西文化交流與比較史，甚且已開始挑戰歐洲中心思想或進步邏輯；兩書相輔相成，共同構成他跨越中西文化的基礎。

為何比較方法與素養在他參與《宣言》制定時很關鍵呢？張曾表示，他不喜討論「世上某地之某事物，究竟優於或劣於另一地的同一事物」之問題，因為這是不會有結果的，能做的只是以比較態度探討這些事物究竟是如何在原初情境中自然形成，否則將引起諸多不必要困惑（Chen & Chen, 1995, pp. 148-149）。而這種比較素養也使他總能在來自完全不同國情文化、政治體制與價值意識型態的各國代表間，找到務實與妥協的解決方案：重點不是孰優孰劣或孰是孰非，而是如何在歧異之中能彼此同情瞭解，適時互相退讓，以換得更高共同目的與理想之實現。無怪乎，Humphrey（1983, p. 400）盛讚張「似乎永遠都隨時準備好提出務實解決方案」。

#### 四、張彭春對《宣言》的貢獻在使之更具普世性，多於使儒家化

在此，首先是有關張彭春的「主義」問題。目前對張的思想有多種解讀，包括多元論、實用主義，或是世俗的人文主義等。本研究以為，三種成分的確都有，但儒家人文化成的大同世界可能才是最為接近他高度成熟之後的思想內涵。

Humphrey與Roosevelt等人都提過張自稱多元論者，孫平華（2017a）也以「張的多元主義人權思想」為章節題名分析張的思想內涵。但多元論除意味最高真理（ultimate reality）不僅只有一種樣貌外，本身並沒有太多深度理論內涵。且張遠不只是多元論者：他說過一定要在「多」中求「一」，「一」中求「多」（崔國良、崔紅，2004，頁692）。所以「多」並非張之思想全貌，多元論可能不是解釋張彭春思想的最精準用語。

至於Humphrey認為張是實用主義者，本研究則發現張的確一直有此傾向，例如，他早期強調過程遠甚於結果，觀察歸納遠甚於思辨演繹，以及一貫務實，

從不堅持真理只有一個等，都頗有實用主義風格。但張也遠不只是實用主義者而已，因為透過時間的積澱，人文化成的世界理想與其中的人道關懷可能才更能直指張彭春思想核心。特別是張在聯合國經社理事會上朗誦《禮運大同篇》，無論「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或張特別覆誦兩次的「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己身也，不必為己」等天下為公理念，都是他人道思想的表述。

他在《宣言》制定過程中，強調良知、人性本善、人享有權利之同時，也必須承認他人的完全價值與對他人的責任，以作為人類邁向人文化成（humanization of man）境界的基礎（A/C.3/SR.91, pp. 47-48），都是基於此一世界理想。因此，Morsink（1984）與Liu（2014）所稱世俗的人道主義（secular humanism）應屬較適當的定位；本研究則進一步說明了此世俗人道主義乃是以人文化成的大同世界為具體理想的。

其次，是張對《宣言》的貢獻在使之更具普世性或是使之儒家化的問題。無可諱言地，《宣言》大部分建立在西方文化觀上，且與東方國家的文化價值觀經常相左（A/C.3/SR.91, p. 49）。此外，人權委員會中有好幾位成員來自亞洲與拉丁美洲的非西方強權國，全都有重要貢獻（Liu, 2014, p. 405）。所以《宣言》若是具有普世性，也是諸多參與者群策群力的結果。

Will（2012）曾認為張使《宣言》明顯儒家化之處是第一條條文中理性之旁加上良知（仁），但比起儒家，張的發言內容與現代人權論述關係更強，因此不應該過度誇大張彭春「儒家觀念」對宣言的影響。此外，Morsink（1984）見到張頻以法國革命宣言中自由、平等、博愛之精神解讀《宣言》，因而認為張與Cassin同為「北大西洋國家主要代言人」；而Will（2012, p. 364）也同意Morsink此說，認張對北大西洋文化圈具高度敏銳性（north-Atlantic sensibility）。

本文則透過對張彭春思想形成與演變的追溯，的確發現張的儒家素養僅能算是普通，同時張的西方認識卻是他思想的最重要起點。因此，比起Twiss或是孫平華與化國宇等研究，Will與Morsink認為張「對西方文化傳統高度敏銳」的定位可能比較中肯。也就是，張彭春在聯合國的確以儒家人文化成的大同世界為理想，也確曾將儒家重要概念（良知）加入《宣言》，發言也常富含儒家思想的底蘊；但他發揮影響力的關鍵，更是來自他對西方文化傳統的認識與敏銳掌握，以

及能在兩大文化中不斷穿梭、比較與務實調停之能力。所以就客觀結果看，他使《宣言》的普世性多於儒家化；如果把張彭春「這個人」擴張等同為「整個儒家思想」對《宣言》的影響，恐非歷史原貌。

因此，在張本人歷經1920年代留學前後匆忙借用階段，1930年代出國交流講學已開始轉換到創造性適應階段，而1940年代入聯後真正進入思想顛峰時，乃是本於人道主義精神投身於一個人文化成的大同世界之鍛造。他思想上所存在的多元論與實用主義，本身並非目的，而是工具與過程性質的，是為達成一個更富人道精神的大同世界之理想所需。或許這些「工具與過程」與「目的與理想」之合理就定位，正是張彭春這位平凡教育學者最後能在《宣言》產生關鍵影響，「在非常時尤能見所長」的所在。

致謝：本文係科技部（MOST 104-2410-H-003-006-、NSC 101-2410-H-003-026-MY2）部分研究成果。部分內容曾於2018年5月上海復旦大學近代中國人物與檔案文獻研究中心與美國紐約聖若望大學亞洲研究所共同主辦之「留美學生與近代中國的財經與外交學術研討會」發表，對所有提供修改建議之學者與本文審查人，特此致謝。

DOI: 10.3966/102887082019096503001

## 參考文獻

### 一、檔案與史料

#### 1. UN Document, GAOR:

United Nations. (1947). Draft International Declaration of Rights (Preamble and Articles 1-6).

Submitted by Working Group of Drafting Committee, New York, 16 June 1947. GAOR E/CN.4/AC.1/W.1, New York, NY.

United Nations. (1947). Drafting Committee on an International Bill of Rights, 1st Session:

Report of the Drafting Committee to the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 01/07/1947. GAOR E/CN.4/21, New York, NY

United Nations. (1947). Report of the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 2nd session. Geneva, 2.

December to 17 December 1947. GAOR E/600, New York, NY.

- United Nations. (1947). Summary record of the 1st Meeting, held at Lake Success, 27 January 1947. GAOR E/CN.4/SR.1, New York, NY.
- United Nations. (1947). Summary record of the 8th meeting. Lake Success, 17 June 1947. E/CN.4/21. GAOR E/CN.4/AC.1/SR.8, New York, NY.
- United Nations. (1948). Draft Internation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Paris, 2 October. 1948. GAOR A/C.3/215, New York, NY.
- United Nations. (1948). Hundred and eightieth meeting. Paris, 8 December 1948. GAOR A/C.3/SR.180, New York, NY.
- United Nations. (1948). International Bill of Human Rights: a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10 December, 1948. GAOR A/RES/217(III), New York, NY.
- United Nations. (1948). Ninety-eighth meeting. Paris, 9 October 1948. GAOR A/C.3/SR.98, New York, NY.
- United Nations. (1948). Ninety-first meeting. Paris, 2 October 1948. GAOR A/C.3/SR.91, New York, NY.
- United Nations. (1948). Ninety-sixth meeting. Paris, 7 October 1948. GAOR A/C.3/SR.96, New York, NY.
- United Nations. (1948). Report of the 3rd session of the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 Lake Success, 24 May to 18 June 1948. GAOR E/800, New York, NY.
2. Registrar Office, Teachers College. (2012). *Chinese doctoral students' information*. Unpublished material.

## 二、一般著述

- Powell, J. B. (1936). 中國名人錄（五版）。上海市：密勒氏評論報。  
[Powell, J. B. (1936). *Who's who in China* (5th ed.). Shanghai, China: The China Weekly Review.]
- 化國宇（2015）。國際人權事業的中國貢獻：張彭春與〈世界人權宣言〉。北京市：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
- [Hua, G.-W. (2015). *China's contribution to the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Chang Pengchun and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Beijing, China: China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Press.]
- 王穎（2007）。杜威教育學派與中國教育。北京市：北京理工大學。  
[Wang, Y. (2007). *Dewey education school and Chinese education*. Beijing, China: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外交部檔案資訊處（1969）。中國駐外各公使館歷任館長銜名年表（增訂本）。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

[Department of Archives, Information Managemen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MOFA, ROC. (1969). *Zhongguo zhuwai gegungda shiguang liren guangzhang xianming nianbiao*. Taipei, Taiwan: Commercial Press.]

石源華（編）（1996）。*中華民國外交史辭典*。上海市：古籍。

[Shi, Y.-H. (Ed.). (1996). *Dictionary of diplomatic history, ROC*. Shanghai, China: Guji.]

北京清華學校（編）（1917）。*游美同學錄*。北京市：編者。

[Tsin Hua College. (Ed.). (1917). *Who is who of American returned students*. Beijing, China: Editor.]

南開大學（無日期）。*守正創新礪賢哲——南開哲學學科的歷程*。取自<http://news.nankai.edu.cn/xs/system/2013/10/20/000147355.shtml>

[Nankai University. (n.d.). *Shouzheng chuangxin li xianzhe-nankai zhexue xueke de licheng*. Retrieved from <http://news.nankai.edu.cn/xs/system/2013/10/20/000147355.shtml>]

何炳棣（2004）。*讀史閱世六十年*。臺北市：允晨文化。

[Ho, P.-T. (2004). *Intellectual Reminiscences*. Taipei, Taiwan: Asianculture.]

吳宓（1998）。*吳宓日記*（第三冊）。北京市：三聯。

[Wu, M. (1998). *Wu's diaries* (Vol. 3). Beijing, China: Sanlian.]

姜允明（2004）。儒家心性之學與良知教的現代反思。*哲學與文化*，31（8），111-125。

[Jiang, Y.-M. (2004). The modern reflections on the confucian doctrines of mind-nature and wisdom. *Universitas: Monthly Review of Philosophy and Culture*, 31(8), 111-125.]

胡適（2004）。*胡適日記全集*（第七冊）。臺北市：聯經。

[Hu, S. (2004). *Hu Shih's complete diaries* (Vol. 7). Taipei, Taiwan: Lingkingbooks.]

孫平華（2017a）。張彭春：世界人權體系的重要設計師。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

[Sun, P.-H. (2017a). *Chang Pengchun: An important designer of the world human rights system*. Beijing, China: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孫平華（2017b）。論張彭春與國際人權體系的建構。*浙江工商大學學報*，4，30-40。

[Sun, P.-H. (2017b). Pengchun Chang and the development of the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system. *Journal of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4, 30-40.]

崔國良（編）（1997）。*張伯苓教育論著選*。北京市：人民教育。

[Cui, G.-L. (Ed.). (1997). *Selected writing of Chang Bollng's education theory*. Beijing, China:

People's Education Press.]

崔國良（2015）。張彭春：中國戲劇現代化的引領者與國際化的推動者。《戲劇藝術》，3，49-59。

[Cui, G.-L. (2015). Chang Pengchun: The pioneer in 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ese theatre and the advocator for 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of Chinese theatre. *Theatre Arts*, 3, 49-59.]

崔國良、崔紅（編）（2004）。《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天津市：南開大學。

[Cui, G.-L., & Cui, H. (Eds.). (2004).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張彭春（1918）。別道德之舊新。載於崔國良、崔紅（編），《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頁39-41）。天津市：南開大學。

[Chang, P.-C. (1918a). Differentiating the old and new moral. In G.-L. Cui & H. Cui (Eds.),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pp. 39-41).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張彭春（1923）。清華新課程的編制。載於崔國良、崔紅（編），《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頁204-206）。天津市：南開大學。

[Chang, P.-C. (1923). The development of Tsinghua University's new curriculum. In G.-L. Cui & H. Cui (Eds.),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pp. 204-206).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張彭春（1925）。出國留學請多注意比較觀察。載於崔國良、崔紅（編），《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頁223）。天津市：南開大學。

[Chang, P.-C. (1925). Please pay more attention to compare and observe when studying abroad. In G.-L. Cui & H. Cui (Eds.),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p. 223).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張彭春（1927a）。如何可以使學校工作得較高的效率。載於崔國良、崔紅（編），《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頁246-248）。天津市：南開大學。

[Chang, P.-C. (1927a). How can the school work more efficiently. In G.-L. Cui & H. Cui (Eds.),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pp. 246-248).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張彭春（1927b）。社會視察之方法。載於崔國良、崔紅（編），《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頁233）。天津市：南開大學。

[Chang, P.-C. (1927b). Methods of social inspection. In G.-L. Cui & H. Cui (Eds.),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p. 233).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 張彭春（1927c）。南開教育的一個新方向。載於崔國良、崔紅（編），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頁252-254）。天津市：南開大學。
- [Chang, P.-C. (1927c). A new direction of education at the Nankai University. In G.-L. Cui & H. Cui (Eds.),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pp. 252-254).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 張彭春（1927d）。開闢的經驗的教育。載於崔國良、崔紅（編），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頁234-241）。天津市：南開大學。
- [Chang, P.-C. (1927d). The education for “experiences of expansion”. In G.-L. Cui & H. Cui (Eds.),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pp. 234-241).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 張彭春（1936）。新教育應注意經濟情形。載於崔國良、崔紅（編），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頁290）。天津市：南開大學。
- [Chang, P.-C. (1936). New education should pay attention to the economic situation. In G.-L. Cui & H. Cui (Eds.),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p. 290).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 張彭春（1946）。什麼是現代化。光明旬刊，1（3），4-5。
- [Chang, P.-C. (1946). What is modernization. *Guangming Xunkan*, 1(3), 4-5.]
- 張彭春（1948）。我看聯合國。中央日報週刊，3（3），1。
- [Chang, P.-C. (1948). My opin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Zhongyang Ribao Zhoukan*, 3(3), 1.]
- 張彭春（1956）。南開是怎樣創建的。載於崔國良、崔紅（編），張彭春論教育與戲劇藝術（頁324-328）。天津市：南開大學。
- [Chang, P.-C. (1956). How was Nankai built. In G.-L. Cui & H. Cui (Eds.), *Chang Pengchun on education and drama art* (pp. 324-328). Tianjin, China: Nankai University.]
- 陳競蓉（2011）。教育交流與社會變遷：哥倫比亞大學與現代中國教育。武漢市：華中科技大學。
- [Chen, J.-Z. (2011). *Education exchange and social changes: Columbia University and modern chinese education*. Wuhan, China: Huazh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黃殿祺（1995）。話劇在北方奠基人之一，張彭春。北京市：中國戲劇。
- [Huang, D.-C. (1995). *One of the founders of the drama in the north, Chang Pengchun*. Beijing, China: China Theater Press.]
- 黃建武（2012）。儒家思想與傳統人權建設——以張彭春對〈世界人權宣言〉的形成的貢獻為視角。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52（6），167-176。

- [Huang, J.-W. (2012). Confucianism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traditional human rights—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hang Pengchun's contribution to the formation of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Journal of Sun Yatsen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 edition)*, 52(6), 167-176.]
- 樓繼中（2000）。實用主義。取自<http://terms.naer.edu.tw/detail/1313020/?index=7>
- [Lou, J.-C. (2000). *Pragmatism*. Retrieved from <http://terms.naer.edu.tw/detail/1313020/?index=7>]
- 盧建平、王堅、趙駿（2003）。中國代表張彭春與《世界人權宣言》。人權，6，18-24。
- [Lu, J., Wang, J., & Zhao, J. (2003). Chinese representative Chang Pengchun and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Human Right*, 6, 18-24.]
- 盧浩（2007）。特約編輯前言。載於郭秉文（著），瞿葆奎、鄭金洲（主編），中國教育制度沿革史（2007年重印版）（頁1-8）。福州市：福建教育。
- [Lu, H. (2007). Foreword by Editor-at-large. In B.-W. Guo, B.-K. Qu, & J.-J. Cheng (Eds.), *History of China's education system* (pp. 1-8). Fuzhou, China: Fujian education journal.]
- 龍飛、孔延庚（1997）。張伯苓與張彭春。天津市：百花文藝。
- [Long, F., & Kong, Y. (1997). *Chang Boling and Chang Pengchun*. Tianjin, China: Baihua wenyi.]
- 鞠成偉（2011）。儒家思想對世界新人權理論的貢獻——從張彭春對〈世界人權宣言〉的貢獻出發。環球法律評論，1，141-149。
- [Ju, C. (2011). Confucianism's contribution to the new human rights theory in the world: From Chang Pengchun's contribution to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Global Law Review*, 1, 141-149.]
- 蘇永明（2000）。人道主義。取自<http://terms.naer.edu.tw/detail/1301602/?index=4>
- [Su, Y.-M. (2000). *Humanism*. Retrieved from <http://terms.naer.edu.tw/detail/1301602/?index=4>]
- Chang, P.-C. (1923). *Education for modernization in China: A search for criteria of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in view of the transition in national life,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secondary education* (Contributions to Education, No. 137). New York, NY: Teachers College, Columbia University.
- Chang, P.-C. (1934). *China: Whence and Whither*. Honolulu: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 Chang, P.-C. (1936). *China at the crossroads: The Chinese situation in perspective*. London, UK: Evans Brothers.

- Change on 120th Street. (1954). *Time*, 63(18), 65.
- Chen, R. H.-C., & Chen, S.-C. (Ed.). (1995). *Peng Chun Chang (1892-1957), Biography & collected works*. New York, NY: Author.
- Cremin, L. A., Shannon, D. A., & Townsend, M. E. (1954). *A history of Teachers College, Columbia University*. New York, NY: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Glendon, M. A. (2001). *A world made new: Eleanor Roosevelt and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New York, NY: Random House.
- Humphrey, J. P. (1983). Memoirs of John P. Humphrey: The first director of the United Nations Division of Human Rights. *Human Rights Quarterly*, 5(4), 387-439.
- Humphrey, J. P. (1984). *Human rights and the United Nations: A great adventure*. Dobbs Ferry, NY: Transnational.
- Humphrey, J. P. (1994). *The Diaries of John Humphrey, first director of the United Nations Division of Human Rights. Vol. 1. 1948-49*. Montreal, CA: McGill University Libraries.
- Hunt, L. (2007). *The invention of human rights: A history*. New York, NY: W. W. Norton.
- Kandel, I. L. (1933). *Comparative education*. Boston, MA: Houghton Mifflin.
- Kao, L. Y. (1951). *Academic and professional attainments of native Chinese students graduating from Teachers College, Columbia University, 1909-1950*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Columbia University, New York, NY.
- Kliebard, H. M. (1986). *The struggle for the American curriculum, 1893-1958*. New York, NY: Routledge.
- Lagemann, E. (2000). *An elusive science: The troubling history of education research*.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 Lindholm, T. (1999). Article 1. In G. Alfredsson & A. Eide (Eds.),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A common standard of achievement* (pp. 41-73). Boston, MA: Martinus Nijhoff.
- Liu, H. (2014). Shadows of universalism: The untold story of human rights around 1948. *Critical Inquiry*, 40(4), 385-417.
- Martin, J. (2002). *The education of John Dewey: A biography*. New York, NY: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Morsink, J. (1984). The philosophy of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Human Rights Quarterly*, 6(3), 309-334.
- Morsink, J. (1999).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Origins, drafting and intent*.

- Philadelphia, P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 Null, W. (2003). *A disciplined progressive educator: The life and career of William Chandler Bagley*. New York, NY: Peter Lang.
- Peake, C. H. (1934). William Robert Shepherd. *The Open Court*, 48(4), 193-195.
- Power, E. (1936). Foreword. In P.-C. Chang (Ed.), *China at the crossroads: The Chinese situation in perspective* (pp. 1-6). London, UK: Evans Brothers.
- Roosevelt, E. (1949a). Making human rights come alive. *The Phi Delta Kappan*, 31(1), 23-33.
- Roosevelt, E. (1949b). *This I remember*. New York, NY: Harper.
- Roosevelt, E. (1958). *On my own*. New York, NY: Harper.
- Roosevelt, E. (1992). *The Autobiography of Eleanor Roosevelt*. New York, NY: Da Capo.
- Schneider, F. (1931a). Internationale Pädagogik, Auslandspädagogik und Vergleichende Erziehungswissenschaft. Wesen, Geschichte, Methode, Ergebnisse. *Internationale Zeitschrift für Erziehungswissenschaft*, 1(1), 15-39.
- Schneider, F. (1931b). Internationale Pädagogik, Auslandspädagogik und Vergleichende Erziehungswissenschaft. Wesen, Geschichte, Methode, Ergebnisse. *Internationale Zeitschrift für Erziehungswissenschaft*, 1(2), 243-257.
- Schneider, F. (1931c). Internationale Pädagogik, Auslandspädagogik und Vergleichende Erziehungswissenschaft. Wesen, Geschichte, Methode, Ergebnisse. *Internationale Zeitschrift für Erziehungswissenschaft*, 1(3), 392-407.
- Schneider, F. (1932). Internationale Pädagogik, Auslandspädagogik und Vergleichende Erziehungswissenschaft. Wesen, Geschichte, Methode, Ergebnisse. *Internationale Zeitschrift für Erziehungswissenschaft*, 2(1), 79-89.
- Svensson, M. (2002). *Debating human rights in China: A conceptual and political history*.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 Twiss, S. B. (1998). A constructive framework for discussing confucianism and human rights. In W. de Bary & W. Tu (Eds.), *Confucianism and human rights* (pp. 27-53). New York, NY: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Twiss, S. B. (2007). Confucian ethics, concept-clusters and human rights. In M. Chandler & R. Littlejohn (Eds.), *Polishing the Chinese mirror: Essays in honor of Henry Rosemont, Jr.* (pp. 50-67). New York, NY: Global Scholarly.
- Twiss, S. B. (2009). P. C. Chang, Freedom of conscience and religion, and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A. Sharma (Ed.), *The world's religions after September 11*

(pp. 175-183). Westport, CT: Praeger.

Twiss, S. B. (2011). Confucian contributions to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A historical and philosophical perspective. In A. Sharma (Ed.), *The world's religions: A contemporary reader* (pp. 120-114). Minneapolis, MN: Fortress.

United Nations. (n.d.a). *Drafting of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Retrieved from <http://research.un.org/en/undhr/introduction>

United Nations. (n.d.b).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Retrieved from <http://www.un.org/zh/universal-declaration-human-rights/index.html>

Will, P. E. (2008). The Chinese contribution to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1947-1948: A re-examination. *The Academia Historica Newsletter*, 1, 2-29.

Will, P. E. (2012). The Chinese contribution to 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 In D. M. Mireille & P. E. Will (Eds.), *China, democracy and law: A historical and contemporary approach* (pp. 299-374). Leiden, Holland: Brill.